**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 **得分** |
| **1** | **价格** | | | **20** |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 | | |
| **2** | **技术部分** | | | **45**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实施方案 | 45 | 考察实施方案设计时间、效果图、交通疏解方案、道路设计细节等要点，对实施方案进行横向比较，评审为优的得45分，评审为良的得30分，评审为中的得15分，评审为中的得0分。 |
| **3** | **综合实力** | | | **28**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资质 | 6 | 1. 要求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作为得分依据。   2.甲级的得6分，乙级得3分，没有的得0分。  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2 |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资质 | 9 | 1.要求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作为得分依据。  2.甲级的得9分，乙级得6分，丙级得3分，没有的得0分。  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3 | 近3年同类业绩情况 | 9 | 1.要求提供有效的景观工程设计合同（需附相关案例合同主要部分）作为得分依据。  2.每项加3分，9分封顶。  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4 | 服务网点 | 4 | 1、深圳供应商，或非深圳供应商但在深圳有合法注册的分公司（或售后机构）（分公司的必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售后机构必须同时提供售后服务合作合同及售后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原件备查）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2、外地供应商承诺：中标后设立本地经营（服务）网点的，提供承诺文件（格式自定）的，得2分；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均不得分。 |
| **4** | **政府采购政策部分** | | | **2** |
|  | 1 | 政府采购政策奖项 | 2 | 由采购人结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粤办发〔2018〕43 号），对获得国家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中国质量奖、中国专利奖、中国版权金奖、中国商标金奖、制造业单项冠军、绿色工厂等的企业进行加分 |
| **5** | **诚信情况** | | | **5**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诚信情况 | 5 |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